

昆明市晋宁区自然资源局

〔A〕

〔公开〕

晋自函〔2023〕6号

关于昆明市晋宁区第二届人大第二次会议 第66号建议答复的函

尊敬的毕琼芬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给予汉营村委会四组集体发展经济预留40亩土地调规建设用地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昆阳街道汉营村委会四组集体发展经济预留土地位于倚阳路晋宁公交车站旁，近年来，昆阳街道持续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先后落地了一批重点项目，助推经济社会快速向前发展，其周边土地利用结构、布局、功能等方面确有其独特性，特殊的地理位置使得其社会、经济等因素变得异常复杂，用地规划布局也是自然资源部门重点关注的空间规划内容。

二、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按照国家、省、市要求在国土空间规划中划定工业用地控制线，稳定工业用地总量等的要求，晋宁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组织编制了《晋宁区工业用地红线划定（2021—2035）》，对七个工业基地工业用地保障线、工业用地拓展线进行了划定，经初步核定，汉营村委会四组预留土地位于工业用地拓展红线范围内。

土地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编制《晋宁区“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通盘考虑农村土地利用，提高农村集体土地使用效率。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待《晋宁区工业用地红线划定（2021—2035）》、村庄规划批准实施后，我局配合工业园区管委会、昆街街道办、区农业农村局做好相关土地的管理、使用。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昆明市晋宁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6月8日

（联系人及电话：朱红顺 13888051555）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

昆明市晋宁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6月8日印发